

区公安分局

全面营造“学先进 争先进 当先进”的良好氛围

开展“警营标兵”评选活动

今年以来,石景山区公安分局以“警营标兵评选”为载体,持续开展典型推树活动,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全面营造“学先进、争先进、当先进”的良好氛围,进一步调动了全局民警的工作热情。

工作中,为确保先进典型具有代表性,示范带动作用具有实效性,分局坚持一月一个评选主题,通过自下而上推荐和自上而下挖掘两种途径,采取局属各单位自评、推荐,宣传部门深入一线跟踪、

了解等形式,对各单位先进典型进行全面掌握,确保推树主体既涵盖不同警种、不同性别年龄、不同工作岗位、不同职位职级,又贴近打击、防范等日常警务工作。一年来,先后开展了“防范之星”、“打击之星”、“百日整治之星”等8个主题的评选活动,充分发挥了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

为取得良好宣传效果,分局坚持打“组合拳”,不仅先后开设了“警营标兵评选”和“宣传干部走基层”两个专栏,还通过内宣外宣联

合发力、报纸电视等传统媒体和网络手机等新媒体结合并用的形式,借助文字、图片、视频、微信、微博等不同传播手段,对队伍中的好人好事、典型经验、典型做法进行了大力宣传、跟踪报道,努力打造“大宣传”理念,逐步形成了宣传的“规模效应”,积极传播公安正能量,有力地激发了民警的工作热情。

开展“警营标兵评选”活动以来,截至今年10月,分局共推树先进典型56人,其中有23人的先进事迹被市局政治部、区委区政府、

各大社会媒体刊载报道,充分展示了分局民警“为民务实清廉”的形象。同时,在先进典型的带动下,全体民警为民服务的意识进一步增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稳步提升。

龚轩



金盾之窗
石景山区公安分局协办

区法院

充分发挥好廉政监察员的优势作用

近日,石景山区法院围绕践行反腐倡廉工作,积极发挥廉政监察员的主观能动性,努力构建廉政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一、切实落实廉政监察员制度,拓宽配备廉政监察员的部门范围。在院各部门全方位配备廉政监察员,在院人事、财务管理等廉政风险较高的非审判执行部门设立廉政监察员,让纪检监察工作的触角很好地延伸到审判执行工作一线及其他重点廉政岗位的各个角落,充分发挥其监督职能作用。

二、发挥好廉政监察员率先垂范、教育干警的作用,建立专职廉政监察员定期开展廉政教育制度。一是廉政监察员要带头学习、领会文件精神,积极组织部门内干警参与学习。二是廉政监察员要协助部门负责人,积极做好本部门的廉政教育、廉政风险防范和审判作风检查等工作。三是廉政监察员要带头执行规章制度,注重工作细节,要善于在工作中察实情、出实招、办实事,积极探索有效预防司法腐败的新方法。

三、充分发挥各部门廉政监察员的专业优势,建立月报情况及季度通报会制度。每月廉政监察员将工作履职情况及时上报、反馈到纪检监察部门,每季度纪检监察部门通过对案件评查、信访举报、视频检查、违纪违法处分、廉政信用评价等情况的分析和梳理,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以及对照排查出的风险防范点,高度重视,深入整顿,增强干警廉政风险防控意识,真正做到廉洁司法。

赵丽坤



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协办

公告

经政协石景山区九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常委会审议并通过,因工作调整,肖贝、刘红、马峰、苏同泳四位同志不再担任区九届政协委员。

特此公告

政协石景山区
委员会办公室
2013年12月16日



区检察院组织学校师生开展实践活动

本报讯 全国法制宣传日前夕,区检察院苹果园二小的法制副校长赵建韬联合检察院公诉部门承办人,根据青少年学生的年龄及心理特点,为该

院文化长廊的实践体验活动。通过图片、文字、现场解说的方式使师生们零距离感受司法的庄严、公开、公正,培养了学生们对法律认知兴趣,增强了他们知法、懂法、守法的意识。

路昊/文 王博/摄

区政协第二十二次理论研讨会发言(六)

大力营造适宜京西金融业发展的生态环境

石景山区获批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以来,区域服务业发展迅速,2012年,我区现代金融产业发展实现了新突破,为我国的金融定位提供了保障。为了完善石景山区金融产业的布局,需依托金融产业发展定位提供具体的配套政策支持,并将金融力量与区域产业发展紧密结合,实现金融服务业与其他高端服务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一、实行差异化金融发展策略,重视新型金融力量

石景山区产业基础薄弱,对高端金融的吸引力不足,与其他区县同质化竞争难度较大;而私募投资基金、小额贷款、担保、融资租赁等新型金融业态具有资本密集、专业化运作程度高的特点,投资人对区域优惠政策具有较高的敏感性,能够通过差异化的优惠政策吸引和集聚,可以培养成为未来区域金融发展格局的一支重要力量。与此同时,石景山区中小企业发展基础相对薄弱,而这类金融机构与中小企业的发展结合密切,能够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帮助企业改善公司治理、引入外部市场资源和资本力量,帮助企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小额贷款公司主要面向中小企业解决短期周转资金需求,合理引导这些

业态在区域集聚,有助于区域内中小企业的持续发展,并在北京市范围内的金融竞争格局下形成差异化,构建区域的金融特色。

一是加强对传统金融业创新过程中分离出的机构和即将出现的新型金融机构的研究,把握先机。

二是通过一系列的政策扶持,引导区属国有资本与社会资本对接,发起设立新型金融机构,强化产业发展中的主动性。

三是围绕西部开发和首钢新区建设,充分利用土地、人才、资金等优势引导金融机构、金融服务机构和创新型准金融机构入驻,打造错位协调发展多元化的金融格局。

二、促进新型金融业态发展,构建区域金融生态环境

一是要完善区域企业的征信体系。通过中小企业信誉评估、等级公开披露等制度,为金融机构的投资、贷款提供参考依据。

二是要建立公开的信息发布机制。通过建立公开的信息发布平台,及时向金融机构发布区域内相关的投资信息;鼓励信息中介服务机构的建设,扩大信息传递范围,提升信息分析水平和利用水平。

三是要将区位优势、区域发展需求与金

融业态的发展需求相结合,建立区内项目与区内金融机构的对接机制。通过安排一对一、一对多的潜在项目交流与对接,使区内金融机构更深入地了解区域内重大项目、优质企业的融资需求和计划,鼓励市场化的运作手段,通过创新金融模式为区域内重大项目的建设融资。适时引导私募投资基金参与区域土地开发建设,一方面能够通过基金实现外部资金导入,引入低成本资金,解决区域内重大项目开发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可创造金融与区域一体化发展的生态环境。

四是要加快功能配套设施建设,大力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产业配套设施建设,注重在交通、资源、教育、医疗等领域为入驻企业的员工提供相应的服务。

三、完善区域政策支持体系,制定针对性强的区域政策

一是要完善对金融机构的政策支持体系。1.对于初创期的私募基金、小贷公司、担保公司等,继续在租金、税收等方面给予优惠;2.对于私募基金、小贷公司、担保公司为区内企业提供资金或增信支持的,完善相应的风险补偿机制,适当提高贷款贴息额度、降低享受贷款贴息额度的标准;3.在条件具

备的情况下,发挥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为新型金融业态的发展寻求政策突破。

二是要完善金融从业人员的奖励激励机制。目前石景山区已经建立了针对高端人才的引进、使用和留住的服务机制,但这些政策并没有针对金融人才。建议制定有针对性的金融从业人员奖励、激励措施,凝聚一批知名的金融家和业内领军人才到本区发展。

三是要积极争取明确的金融定位,充分享受市级金融优惠政策,争取获得与金融街、CBD在政策、资金、重点项目等方面同等的支持。

四是要在区内其他产业可接受的范围内,出台具有超越性的突破性政策,明确出其他区县所不具备的优惠条件,以吸引更多企业入驻。适时出台相应的后续政策,以保证区内金融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民建区工委副主委 汪礼俊



参政议政